

附件 3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

评价单位：中国民主同盟遂溪县委员会本级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9 月 10 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4]11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3 年度（单位名称）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民盟遂溪县委员会成立于 1996 年，是我县正科级民主党派行政机关事业单位。

民盟遂溪县委会设 1 个职能股室，为办公室。行政编制 3 名，后勤服务人员编制 1 名。现有在职人员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后勤服务人员 1 人。民盟遂溪县委会 2023 年财政供养人数 2 人。其中：在职 2 人，离退休 0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1、对我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向县委县政府建言献策，认真履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

2、积极稳妥发展新成员，做好本党派成员的教育、培养、选拔和使用，推荐有代表性的党派成员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到政府及司法机关担任领导职务，加强同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的联系与协商，开展各种面向社会的服务工作。

3、报道本党派活动情况和本党派成员参政议政情况，宣传本党派及统战理论。

4、整合资源，服务社会，开展义诊、教育、捐款等公益活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重点职能有参政议政、社会服务和民主监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一是保障人员经费和日常基本运行经费，二是用于开展单位日常业务。2023年本单位整体预算金额数为25.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31万元，用以保障人员工资薪酬福利，确保日常工作正常开展；项目支出2.8万元，用以保障单位日常业务工作所需经费和支付各类商品服务的费用。相关考核指标有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主要衡量日常综合业务的完成率，包括县委统战部要求本单位牵头组织的调研工作和专项民主监督工作；此外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目标和生态效益指标，主要描述了本单位致力于提升业务工作效率和办公无纸化率的完成情况。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度民盟遂溪县委会预算收入25.11万元，决算收入23.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决算收入23.04万元，年初结余结转0万元；实际支出23.04万元，年末结余结转0万元。

2023年部门决算支出23.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8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1.48万元，主要用于公用经费支出。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为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关于开展2024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4]11号）的要求，为确保民盟遂溪

县委会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成立民盟遂溪县委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财务负责领导任副组长，办公室相关人员和财务人员任组员。

（二）自评工作过程。民盟遂溪县委会在收到工作通知后，领导高度重视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第一时间召集相关人员学习文件精神 and 布置相关工作，明确自评工作分工，落实责任到人，制定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明确有关时间节点，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此次自评工作以办公室人员为主，其他相关人员配合收集自评材料，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自评，填写相关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民盟遂溪县委会根据遂溪县财政局要求，按时按质完成自评工作。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民盟遂溪县委会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会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对 2023 年度的整体支出实际情况调查，并进行了绩效目标自评，设计 2023 年度整体实际支出

23.04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支出 23.04 万元），各项支出都较好地完成了既定目标，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良好，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均能 100% 达标。自评分数为 100 分，等级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我会较好地完成了整体支出的各项指标。

1. 预算编制情况。

（一）目标设置

1. 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遂溪县财政局有关通知要求，按时组织有关人员开展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完善从预算信息、预算编制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的预算工作流程。

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推动组织发展新局面。继续扎实推进“人才强盟”战略，发挥民盟自身影响力，挖掘吸收更多高素质人才。同时要严把盟员入口关，规范新盟员发展程序，保证我县民盟组织发展数量和质量齐头并进，不断优化盟员结构和界别分布，做好后备干部队伍建设。

2、加快推进“盟员之家”建设。“盟员之家”作为联系和团结基层盟员的重要阵地，必须矢志不渝的规划好、建设好。盟县委将在多次考察借鉴外地盟组织先进建设经验的基础上，加快推进我县原有规划盟员之家的建设，争取早日把建成投入使用，更好的为我县广大盟员服务，提升盟员对民盟组织的归属感。

3、完善机关各方面建设。盟县委将继续加强本级机关队伍建设，以湛江市干部学习平台线上学习和脱产培训学习为载体，结合政治时事热点在机关内部形成学习交流的良好氛围。在完善巩固已有规章制度的基础上，引导机关干部积极学习先进文化，提高创新意识和树立创新理念，用创新的思维和方法解决在新时期新环境下遇到的新问题，不断提升机关盟务处理水平。

（二）预算编制合理性。

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管理有关规定，结合本部部门职责，根据国家和省、市、县工作的统一部署，参考往年度资金预算规模和实际支出情况，结合年度实际按照轻重缓急原则，在深入调研论证后，做细做实各类项目预算编制。

（三）预算编制规范性。

严格按照遂溪县财政局有关通知要求编制年度预算，做好部门预算项目和分管专项资金的项目储备工作。在项目库申报过程中，经论证后以项目库的形式上报财政局。

2. 预算执行情况。

（一）支出管理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

2023 年度民盟遂溪县委会预算收入 25.11 万元，决算收入 23.04 万元，年初结余结转 0 万元；实际支出 23.04 万元，年末结余结转 0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 100%。

2. 财务合规性。

本单位坚持做好资金支出规范性工作，严格执行单位基本支

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同时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没有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亦没有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和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3. 预算监督情况。

1. 我会在财务管理上从严要求，精打细算。全单位严守财政纪律，认真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各项规定，落实区上相关费用管理办法，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确保预算收支合法合规。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其中《中国民主同盟遂溪县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遂溪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4. 预算使用效益。

民盟遂溪县委争取遂溪中共县委、县政府及遂溪一中等领导支持，筹划组建盟员之家并正式落成，此外还通过各方筹集资金建成民盟县委参政议政会议室。会议室和民盟之家的建成对于集中盟员智慧、凝聚组织力量、做好社会服务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尤其是在助力打造民盟文化品牌，发挥书画、文艺方面的人才优势方面，极大促进了人才优势到集体优势和品牌优势的转化，为我县精神文明建设添砖加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有待更严格执行，预算编制项目有待进一步细化完

善。

(四)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工作培训，定期安排财务人员进行交流学习。

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更加科学合理编制经费预算；

二是严格财务审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加强“三公”经费管理，规范财务核算，有效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